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16號4樓

電話：(02)8226-56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7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7~5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9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63~6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8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1、69~70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61、71~74		三十
5. 主要股東資訊	61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鈞 銜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1. 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醫療設備、工業設備、自動化設備及伺服器用訊號傳輸線材及線組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塑膠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此類收入認列之流程係依貿易條件於客戶取得貨物控制時認列收入。
2.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產品別毛利率無顯著差異，故本會計師將子公司毛利率高於未沖銷前合併毛利率之銷貨收入是否已確實出貨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3.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以下程序：
 - (1) 瞭解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收入認列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 (2) 針對子公司之毛利率高於未沖銷前合併毛利率之銷貨交易進行抽核，檢視其客戶訂單、客戶簽收單或貨運簽收單及發票等文件，用以驗證交易是否真實發生，並核對其銷貨對象與現金收款對象是否一致。

其他事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9 日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1,264,821	28	\$ 829,781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850,000	19	\$ 927,680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161,021	4	198,676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40,000	1	40,00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一)	1,312,657	30	1,728,276	3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7,966	-	7,38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816	-	2,745	-	2170	應付帳款	237,862	5	262,340	6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2,237	-	10,84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37	-	267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334,179	8	429,851	10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二)	-	-	4,482	-
1410	預付款項	94,474	2	112,52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8,752	1	36,54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八)	12,813	-	12,50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67,508	1	62,33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193,018</u>	<u>72</u>	<u>3,325,198</u>	<u>76</u>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7,995	-	-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u>335,701</u>	<u>8</u>	<u>343,712</u>	<u>8</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3,089	-	3,04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85,921</u>	<u>35</u>	<u>1,684,735</u>	<u>38</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42,811	1	35,287	1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八)	701,327	16	570,804	13	2541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604,072	14	260,048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99,418	9	367,761	8	2542	長期應付票券(附註十七及二八)	-	-	200,000	5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4,294	-	4,25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81,518	6	266,807	6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73	-	18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34,694	1	38,75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82,125	2	67,33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u>3,246</u>	-	<u>2,112</u>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二八)	20,632	-	18,6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23,530</u>	<u>21</u>	<u>767,720</u>	<u>18</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7	-	2,148	-	2XXX	負債總計	<u>2,509,451</u>	<u>56</u>	<u>2,452,455</u>	<u>56</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56,206</u>	<u>28</u>	<u>1,069,479</u>	<u>2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1XXX	資 產 總 計	<u>\$4,449,224</u>	<u>100</u>	<u>\$4,394,677</u>	<u>100</u>	3110	普通股股本	<u>875,500</u>	<u>20</u>	<u>850,000</u>	<u>19</u>
						3200	資本公積	<u>424,230</u>	<u>10</u>	<u>424,230</u>	<u>10</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2,605	6	264,47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8,718	7	287,283	7
						3350	未分配盈餘	<u>312,313</u>	<u>7</u>	<u>403,365</u>	<u>9</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883,636</u>	<u>20</u>	<u>955,118</u>	<u>22</u>
						3400	其他權益	(<u>253,342</u>)	(<u>6</u>)	(<u>298,718</u>)	(<u>7</u>)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930,024	44	1,930,630	44
						36XX	非控制權益	<u>9,749</u>	-	<u>11,592</u>	-
						3XXX	權益總計	<u>1,939,773</u>	<u>44</u>	<u>1,942,222</u>	<u>4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4,449,224</u>	<u>100</u>	<u>\$4,394,6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鄭淑菁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4,166,649	100	\$ 4,849,63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九、二二及二七)	<u>3,549,042</u>	<u>85</u>	<u>4,049,766</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617,607</u>	<u>15</u>	<u>799,868</u>	<u>1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二二)	206,790	5	205,872	4
6200	管理費用(附註二二)	295,179	7	319,69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附註二二)	150,540	4	131,85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八)	<u>19,419</u>	<u>-</u>	<u>14,98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71,928</u>	<u>16</u>	<u>672,403</u>	<u>14</u>
6900	營業淨(損)利	(<u>54,321</u>)	(<u>1</u>)	<u>127,465</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14,628	-	12,76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36,853	1	35,7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二)	15,411	1	(7,83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二)	(35,968)	(1)	(22,715)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7,524</u>	<u>-</u>	(<u>3,49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8,448</u>	<u>1</u>	<u>14,43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15,873)	-	\$ 141,90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 三)	8,761	-	59,816	1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24,634)	-	82,084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九)	2,124	-	(47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十)	45,561	1	(11,48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7,685	1	(11,95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3,051	1	\$ 70,131	2
	本年度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606)	-	\$ 81,82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2,028)	-	261	-
8600		(\$ 24,634)	-	\$ 82,084	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94	1	\$ 69,915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843)	-	216	-
8700		\$ 23,051	1	\$ 70,131	2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26)		\$ 0.93	
9810	稀 釋	(\$ 0.26)		\$ 0.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鄭淑菁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普通股股本					其他權益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計
		股數 (仟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000	\$ 850,000	\$ 424,230	\$ 256,413	\$ 328,576	\$ 331,279	(\$ 287,283)	\$ 1,903,215	\$ 11,376	\$ 1,914,591
	109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057	-	(8,057)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1,293)	41,293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500)	-	(42,500)	-	(42,500)
D1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淨利	-	-	-	-	-	81,823	-	81,823	261	82,084
D3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他綜合 損益	-	-	-	-	-	(473)	(11,435)	(11,908)	(45)	(11,953)
D5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綜合損益 總額	-	-	-	-	-	81,350	(11,435)	69,915	216	70,13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000	850,000	424,230	264,470	287,283	403,365	(298,718)	1,930,630	11,592	1,942,222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8,135	-	(8,135)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435	(11,435)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5,500)	-	(25,500)	-	(25,500)
B9	股東股票股利	2,550	25,500	-	-	-	(25,500)	-	-	-	-
D1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淨損	-	-	-	-	-	(22,606)	-	(22,606)	(2,028)	(24,634)
D3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他綜合 損益	-	-	-	-	-	2,124	45,376	47,500	185	47,685
D5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綜合損益 總額	-	-	-	-	-	(20,482)	45,376	24,894	(1,843)	23,051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7,550	\$ 875,500	\$ 424,230	\$ 272,605	\$ 298,718	\$ 312,313	(\$ 253,342)	\$ 1,930,024	\$ 9,749	\$ 1,939,7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鄭淑菁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15,873)	\$ 141,900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7,843	180,069
A20200	攤銷費用	132	3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419	14,982
A20900	財務成本	35,968	22,715
A21200	利息收入	(14,628)	(12,7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7,524)	3,49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	(2,743)	(1,90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2,20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752)	3,967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571)	5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5,396	(34,981)
A31150	應收帳款	397,925	(186,31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29	3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15)	7,182
A31200	存 貨	95,672	(57,460)
A31230	預付款項	18,052	(7,1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1)	(3,596)
A32125	合約負債	585	5,593
A32150	應付帳款	(24,340)	(86,43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0)	(3)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482)	63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056	57,86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35)	(1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738,373	50,5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761)	(22,1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341)	(85,1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70,271</u>	<u>(56,63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9,436)	(\$ 252,3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17	16,13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75)	(4,65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17)	(15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1	(1,20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4,531</u>	<u>12,82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3,069)</u>	<u>(229,43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98,31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7,68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4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14,463	407,43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51,500)	(400,000)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20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34	14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5,612)	(103,4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25,500)</u>	<u>(42,5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4,695)</u>	<u>(80,01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2,533</u>	<u>(12,60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數	435,040	(378,7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9,781</u>	<u>1,208,48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64,821</u>	<u>\$ 829,78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廖文宏 

會計主管：鄭淑菁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 76 年 4 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3 年 8 月 24 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醫療設備、工業設備、自動化設備及伺服器用訊號傳輸線材及線組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塑膠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聯穎公司股票於 99 年 11 月 1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聯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聯穎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3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聯穎公司及由聯穎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聯穎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

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聯穎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聯穎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聯穎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聯穎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計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

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計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醫療設備、工業設備、自動化設備及伺服器用訊號傳輸線材及線組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塑膠製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

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所得稅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82,125 仟元及 67,333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有 293,547 仟元及 274,290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823,375	\$ 599,160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829	1,36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40,617</u>	<u>229,256</u>
	<u>\$ 1,264,821</u>	<u>\$ 829,78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2.10%	0%~2.28%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外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易絲特精密設備(東 莞)有限公司普通股	<u>\$ 3,089</u>	<u>\$ 3,043</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2,904	\$ 218,384
減：備抵損失	(<u>21,883</u>)	(<u>19,708</u>)
	<u>\$ 161,021</u>	<u>\$ 198,67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65,258	\$ 1,763,555
減：備抵損失	(<u>52,601</u>)	(<u>35,279</u>)
	<u>\$ 1,312,657</u>	<u>\$ 1,728,27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237	\$ 10,841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2,237</u>	<u>\$ 10,84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 天~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1 ~ 90 天</u>	<u>91~180 天</u>	<u>181~365 天</u>	<u>超過 365 天</u>	<u>合 計</u>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963,111	\$ 341,694	\$ 21,266	\$ 39,187	\$ 1,365,2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3,459)</u>	<u>(9,955)</u>	<u>(39,187)</u>	<u>(52,601)</u>
攤銷後成本	<u>\$ 963,111</u>	<u>\$ 338,235</u>	<u>\$ 11,311</u>	<u>\$ -</u>	<u>\$ 1,312,657</u>

110年12月31日

	1 ~ 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25%~75%	100%	
總帳面金額	\$ 1,221,040	\$ 489,366	\$ 34,982	\$ 18,167	\$ 1,763,5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	(4,900)	(12,163)	(18,167)	(35,279)
攤銷後成本	<u>\$ 1,220,991</u>	<u>\$ 484,466</u>	<u>\$ 22,819</u>	<u>\$ -</u>	<u>\$ 1,728,276</u>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9,708	\$ 20,39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17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689)
年底餘額	<u>\$ 21,883</u>	<u>\$ 19,70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5,279	\$ 28,62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7,244	15,67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72)	(8,957)
外幣換算差額	350	(57)
年底餘額	<u>\$ 52,601</u>	<u>\$ 35,279</u>

九、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86,238	\$ 94,374
在製品及半成品	88,165	100,717
原物料	154,015	225,685
商 品	5,761	9,075
	<u>\$334,179</u>	<u>\$429,851</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457	\$ 18,217
未攤銷製造費用	\$ 70,189	\$ 47,136
下腳收入	\$ 21,563	\$ 28,456
銷貨成本	<u>\$ 3,549,042</u>	<u>\$ 4,049,766</u>

十、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聯穎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Hotek 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unagaru 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	100%	註 1
Hotek 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64.09%	64.09%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
	昆山廣穎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
	聯穎科技(東台)有限公司(東台聯穎公司)	高端通訊訊號傳輸電線電纜、銅導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26%	26%	-
	嘉森新材料(安福)有限公司(江西嘉森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江西百鴻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註 2
	聯穎科技(安福)有限公司(江西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6%	26%	註 3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
	昆山凱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
	東台聯穎公司	高端通訊訊號傳輸電線電纜、銅導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74%	74%	-
	江西百鴻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註 2
	江西聯穎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註 3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吳江萬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82.4%	82.4%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嘉森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
	深圳萬福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35.91%	35.91%	-
	江西嘉森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74%	7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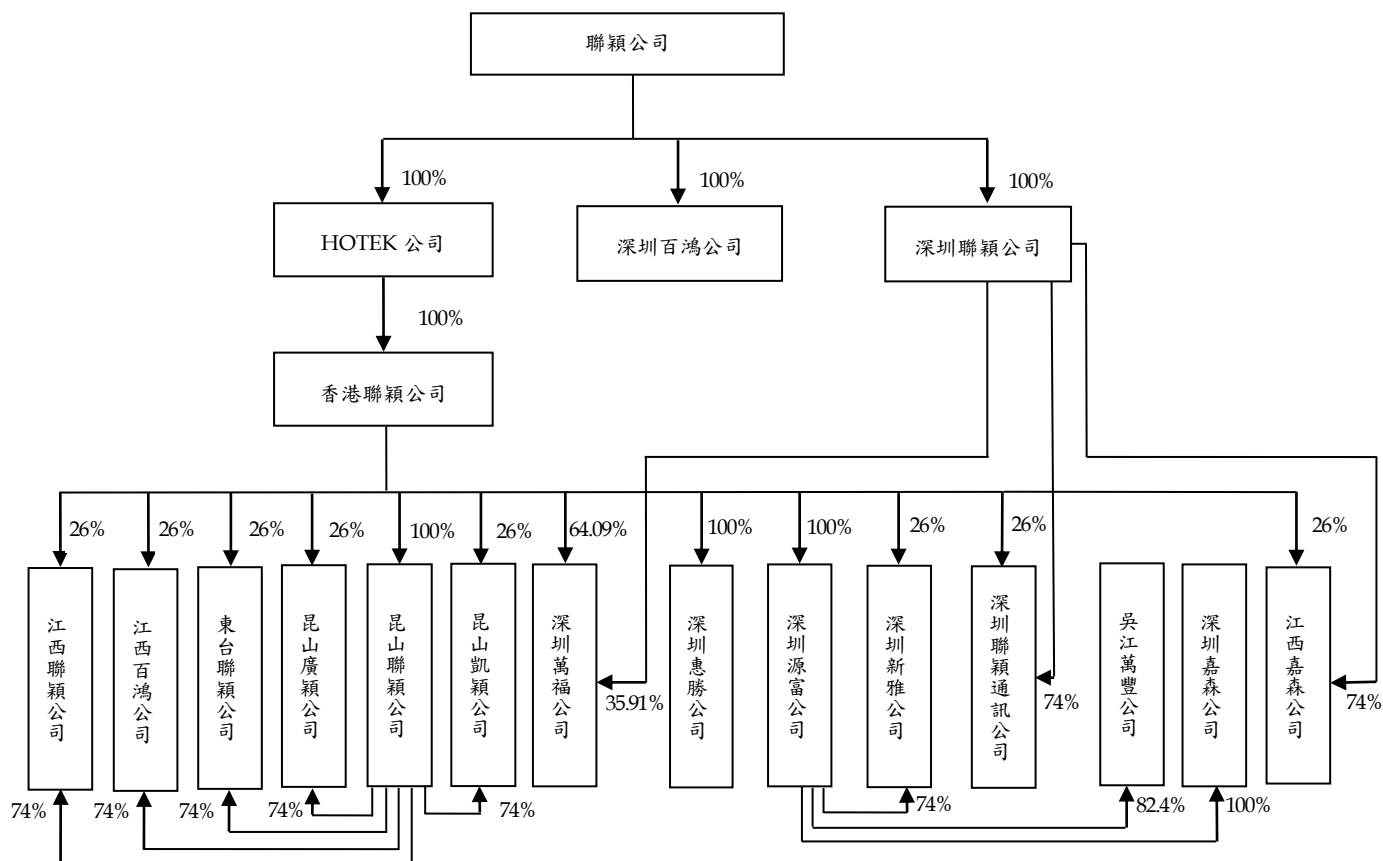
註 1：Sunagaru 公司已於 111 年 12 月清算完結。

註 2：係由香港聯穎公司及昆山聯穎公司共同投資成立江西百鴻公司，業已於 110 年 1 月 25 日辦理設立登記完成。

註 3：係由香港聯穎公司及昆山聯穎公司共同投資成立江西聯穎公司，業已於 110 年 1 月 25 日辦理設立登記完成。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

如下列圖表：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鴻遠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 42,811

\$ 35,287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鴻遠公司

48.98%

48.9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損)

\$ 7,524

(\$ 3,491)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投資鴻遠公司產生之商譽金額皆為 14,462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自 用	\$687,648	\$556,626
營業租賃出租	<u>13,679</u>	<u>14,178</u>
	<u>\$701,327</u>	<u>\$570,804</u>

(一) 自 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儀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97,644	\$ 184,574	\$ 656,648	\$ 75,488	\$ 49,019	\$ 53,625	\$ 51,991	\$ 123,798	\$ 1,292,787
增 添	-	-	55,720	13,739	1,278	1,450	8,111	155,698	235,996
處 分	-	-	(30,716)	(2,776)	(3,934)	(961)	(729)	-	(39,116)
外幣換算差額	-	1,822	8,832	973	633	449	672	1,070	14,45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7,644</u>	<u>\$ 186,396</u>	<u>\$ 690,484</u>	<u>\$ 87,424</u>	<u>\$ 46,996</u>	<u>\$ 54,563</u>	<u>\$ 60,045</u>	<u>\$ 280,566</u>	<u>\$ 1,504,118</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35,119	\$ 445,661	\$ 53,583	\$ 24,561	\$ 41,982	\$ 35,255	\$ -	\$ 736,161
折舊費用	-	4,837	75,188	10,213	8,377	3,479	6,754	-	108,848
處 分	-	-	(30,311)	(2,745)	(3,088)	(906)	(692)	-	(37,742)
外幣換算差額	-	1,402	6,035	733	281	298	454	-	9,2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41,358</u>	<u>\$ 496,573</u>	<u>\$ 61,784</u>	<u>\$ 30,131</u>	<u>\$ 44,853</u>	<u>\$ 41,771</u>	<u>\$ -</u>	<u>\$ 816,470</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97,644</u>	<u>\$ 45,038</u>	<u>\$ 193,911</u>	<u>\$ 25,640</u>	<u>\$ 16,865</u>	<u>\$ 9,710</u>	<u>\$ 18,274</u>	<u>\$ 280,566</u>	<u>\$ 687,648</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97,644	\$ 185,073	\$ 645,891	\$ 69,234	\$ 46,564	\$ 48,712	\$ 52,168	\$ 24	\$ 1,145,310
增 添	-	-	118,727	7,673	12,983	8,268	3,747	123,621	275,019
處 分	-	-	(105,566)	(1,172)	(10,368)	(3,260)	(3,730)	-	(124,096)
外幣換算差額	-	(499)	(2,404)	(247)	(160)	(95)	(194)	153	(3,446)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7,644</u>	<u>\$ 184,574</u>	<u>\$ 656,648</u>	<u>\$ 75,488</u>	<u>\$ 49,019</u>	<u>\$ 53,625</u>	<u>\$ 51,991</u>	<u>\$ 123,798</u>	<u>\$ 1,292,787</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30,137	\$ 468,202	\$ 46,744	\$ 25,835	\$ 42,740	\$ 31,831	\$ -	\$ 745,489
折舊費用	-	5,348	69,571	8,117	8,591	2,401	7,002	-	101,030
減損損失	-	-	2,121	-	-	-	86	-	2,207
處 分	-	-	(92,384)	(1,099)	(9,769)	(3,067)	(3,549)	-	(109,868)
外幣換算差額	-	(366)	(1,849)	(179)	(96)	(92)	(115)	-	(2,69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5,119</u>	<u>\$ 445,661</u>	<u>\$ 53,583</u>	<u>\$ 24,561</u>	<u>\$ 41,982</u>	<u>\$ 35,255</u>	<u>\$ -</u>	<u>\$ 736,16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7,644</u>	<u>\$ 49,455</u>	<u>\$ 210,987</u>	<u>\$ 21,905</u>	<u>\$ 24,458</u>	<u>\$ 11,643</u>	<u>\$ 16,736</u>	<u>\$ 123,798</u>	<u>\$ 556,62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辦公室主建物	2至10年
裝修工程及其他	2至1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儀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營業租賃出租

	<u>房屋及建築</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5,446</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268
折舊費用	<u>49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6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3,679</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5,446</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769
折舊費用	<u>49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68</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4,178</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2~3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第1年	\$ 1,985	\$ 2,878
第2年	<u>1,279</u>	<u>280</u>
	<u>\$ 3,264</u>	<u>\$ 3,15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57,986	\$ 41,732
房屋及建築	338,912	326,029
運輸設備	<u>2,520</u>	<u>-</u>
	<u>\$399,418</u>	<u>\$367,761</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8,877</u>	<u>\$311,53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903	\$ 947
房屋及建築	76,985	77,517
運輸設備	<u>608</u>	<u>76</u>
	<u>\$ 78,496</u>	<u>\$ 78,540</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7,508</u>	<u>\$ 62,333</u>
非流動	<u>\$281,518</u>	<u>\$266,80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1.8%~4.9%	1.8%~4.9%
運輸設備	1.8%	4.7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做為廠房、辦公室及宿舍使用，租賃期間為 2~9 年。

本公司亦承租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50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6,560	\$ 7,76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38,088</u>)	(<u>\$120,40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 譽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258	\$ 4,268
外幣換算差額	<u>36</u>	(<u>10</u>)
年底餘額	<u>\$ 4,294</u>	<u>\$ 4,258</u>

十五、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 成 本</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756
增 添	717
淨兌換差額	<u>5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5</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568
攤銷費用	132
淨兌換差額	<u>5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773</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617
增 添	154
淨兌換差額	(<u>1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6</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19
攤銷費用	263
淨兌換差額	(<u>14</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68</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3年

十六、其他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質押定期存款	\$ -	\$ 85
其他	<u>12,813</u>	<u>12,417</u>
	<u>\$ 12,813</u>	<u>\$ 12,502</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利率：111年為1.59%~2.01%，陸續於112年6月底前到期；110年為0.90%~1.62%，陸續於111年10月底前到期	<u>\$850,000</u>	<u>\$927,680</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u>\$ 40,000</u>	<u>\$ 40,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1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2.10%	-	\$ -

110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1.02%	-	\$ -

(三)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1)</u>		
聯合授信借款－利率：111年 及110年皆為1.80%	\$550,000	\$200,000
聯貸案主辦費	(1,450)	(552)
小計	548,550	199,448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利率：111年為 0.48%~6.7%，陸續於116 年1月底前到期；110年為 0.10%，於116年1月底前 到期	73,517	60,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7,995)	-
長期借款	<u>\$604,072</u>	<u>\$260,048</u>

1. 聯穎公司於111年10月與彰化銀行吉林分行及土地銀行城東分行等六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1,000,000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合約期間為5年，其中甲項－中期放款新台幣1,000,000仟元；乙項－中期放款新台幣1,000,000仟元之等值美金及丙項－商業本票發行保證600,000仟元，均得循環動用。

甲項及乙項－中期放款相關條款、利率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1,000,000 仟元 或等值美金	<u>\$ 550,000</u>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額度可循環動用）	1.80%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聯穎公司於 107 年 11 月與彰化銀行吉林分行及土地銀行城東分行等六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8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合約期間為 5 年，其中甲-1 項－中期放款 800,000 仟元；甲-2 項－商業本票發行保證 400,000 仟元（帳列長期應付票券），均得循環動用。

甲-1 項－中期放款相關條款、利率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800,000 仟元 或等值美金	<u>\$ 200,000</u>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 5 年（額度可循環動用）	1.80%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該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清償

於彰化銀行聯合授信案之新約及舊約存續期間，聯穎公司第 2 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穎公司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上述長期借款聯穎公司依約提供新北市中和區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八）。

(四) 長期應付票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聯合授信合約－商業本票發行保證		
利率：110年為0.99%	\$ _____	<u>\$200,000</u>

同(三)說明之聯合授信合約，為甲-2項－商業本票發行保證額度。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5,412	\$111,070
應付設備款	19,168	32,608
其 他	<u>221,121</u>	<u>200,034</u>
	<u>\$335,701</u>	<u>\$343,712</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聯穎公司及 Hotek 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665	\$ 50,5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971)	(11,7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4,694</u>	<u>\$ 38,75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年1月1日	<u>\$ 49,604</u>	<u>(\$ 11,167)</u>	<u>\$ 38,43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2	-	132
利息費用(收入)	<u>186</u>	<u>(42)</u>	<u>144</u>
認列於損益	<u>318</u>	<u>(42)</u>	<u>2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14)	(114)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810	-	810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322)	-	(322)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99</u>	<u>-</u>	<u>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87</u>	<u>(114)</u>	<u>473</u>
雇主提撥	<u>-</u>	<u>(433)</u>	<u>(433)</u>
110年12月31日	<u>50,509</u>	<u>(11,756)</u>	<u>38,75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	-	136
利息費用(收入)	<u>234</u>	<u>(65)</u>	<u>169</u>
認列於損益	<u>370</u>	<u>(65)</u>	<u>30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910)	(910)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2,774)	-	(2,774)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1,560</u>	<u>-</u>	<u>1,56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14)</u>	<u>(910)</u>	<u>(2,124)</u>
雇主提撥	<u>-</u>	<u>(2,240)</u>	<u>(2,240)</u>
111年12月31日	<u>\$ 49,665</u>	<u>(\$ 14,971)</u>	<u>\$ 34,69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1.38%	0.375%~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764)	(\$ 769)
減少 0.25%	\$ 787	\$ 79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71	\$ 771
減少 0.25%	(\$ 752)	(\$ 74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42	\$ 2,48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2~7.2 年	3.6~7.2 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7,550</u>	<u>85,000</u>
已發行股本	<u>\$ 875,500</u>	<u>\$ 8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發放股票股利。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410,545	\$410,54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u>13,685</u>	<u>13,685</u>
	<u>\$424,230</u>	<u>\$424,230</u>

1. 此類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聯穎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聯穎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聯穎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聯穎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及分派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後即發放，並報告股東會。

為健全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聯穎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24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明定就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修正章程前，聯穎公司係依法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聯穎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8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8,135</u>	<u>\$ 8,057</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1,435</u>	<u>(\$ 41,293)</u>
股東現金股利	<u>\$ 25,500</u>	<u>\$ 42,500</u>
股東股票股利	<u>\$ 25,500</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3	\$ 0.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3	\$ -

聯穎公司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45,376)</u>

另聯穎公司 11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5 元現金配發，配發金額為 43,775 仟元。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287,283	\$328,576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		
(迴轉)數	<u>11,435</u>	<u>(41,293)</u>
年底餘額	<u>\$298,718</u>	<u>\$287,283</u>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聯穎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聯穎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298,718)	(\$287,28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u>45,376</u>	<u>(11,435)</u>
年底餘額	(\$253,342)	(\$298,718)

(六)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1,592	\$ 11,376
本年度淨(損)利	(2,028)	26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185</u>	<u>(45)</u>
年底餘額	<u>\$ 9,749</u>	<u>\$ 11,592</u>

二一、收 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 4,166,649</u>	<u>\$ 4,849,634</u>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附註八）	\$ 1,312,657	\$ 1,728,276	\$ 1,559,176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 二七）	<u>816</u>	<u>2,745</u>	<u>3,125</u>
	<u>\$ 1,313,473</u>	<u>\$ 1,731,021</u>	<u>\$ 1,562,301</u>
合約負債	<u>\$ 7,996</u>	<u>\$ 7,381</u>	<u>\$ 1,78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6,203</u>	<u>\$ 1,775</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地 區 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97,685	\$ 147,340
亞 洲	3,834,299	4,526,856
歐 洲	117,086	86,529
美 洲	107,077	79,269
其 他	<u>10,502</u>	<u>9,640</u>
	<u>\$ 4,166,649</u>	<u>\$ 4,849,634</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	<u>\$ 14,628</u>	<u>\$ 12,769</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營業租賃)	\$ 14,335	\$ 9,595
其他	<u>22,518</u>	<u>26,116</u>
	<u>\$ 36,853</u>	<u>\$ 35,71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17,280	(\$ 7,112)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571	(57)
其他	<u>(2,440)</u>	<u>(670)</u>
	<u>\$ 15,411</u>	<u>(\$ 7,839)</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052	\$ 13,48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5,916</u>	<u>9,230</u>
	<u>\$ 35,968</u>	<u>\$ 22,715</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347	\$101,529
使用權資產	78,496	78,540
其他資產	-	50
無形資產	<u>132</u>	<u>263</u>
	<u>\$187,975</u>	<u>\$180,3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133,813	\$132,097
營業費用	<u>54,030</u>	<u>47,972</u>
	<u>\$187,843</u>	<u>\$180,06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	\$ 33
推銷費用	6	11
管理費用	57	242
研究發展費用	<u>69</u>	<u>27</u>
	<u>\$ 132</u>	<u>\$ 31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4,353	\$ 28,13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九)	<u>305</u>	<u>276</u>
	34,658	28,407
其他員工福利	<u>604,256</u>	<u>654,034</u>
	<u>\$638,914</u>	<u>\$682,441</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327,479	\$363,260
營業費用	<u>311,435</u>	<u>319,181</u>
	<u>\$638,914</u>	<u>\$682,441</u>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聯穎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於 111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3.8%
董事酬勞	2.3%

金額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 2,792
董事酬勞	1,69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聯穎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014	\$ 72,6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9	1,32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792)	(14,1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61</u>	<u>\$ 59,81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損)利	(<u>\$ 15,873</u>)	<u>\$141,900</u>
稅前淨(損)利按各國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132)	\$105,12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209	6,6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539	1,32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145</u>	(53,29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61</u>	<u>\$ 59,816</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9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8,752</u>	<u>\$ 36,54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 657	(\$ 87)	\$ 570
虧損扣抵	<u>66,676</u>	<u>14,879</u>	<u>81,555</u>
	<u>\$ 67,333</u>	<u>\$ 14,792</u>	<u>\$ 82,125</u>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 769	(\$ 112)	\$ 657
虧損扣抵	<u>52,412</u>	<u>14,264</u>	<u>66,676</u>
	<u>\$ 53,181</u>	<u>\$ 14,152</u>	<u>\$ 67,333</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	\$ 32,786
112 年度到期	81,183	79,884
113 年度到期	30,714	30,223
114 年度到期	7,531	7,411
115 年度到期	66,305	69,217
116 年度到期	<u>45,826</u>	<u>-</u>
	<u>\$231,559</u>	<u>\$219,52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1,988</u>	<u>\$ 54,769</u>

(五) 未使用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81,183	112
43,721	113
7,531	114
115,445	115
45,826	116
32,320	117
61,672	118
102,554	119
74,534	120
<u>74,549</u>	121
<u>\$639,33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聯穎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0.26</u>)	<u>\$ 0.93</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u>\$ 0.26</u>)	<u>\$ 0.9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1年8月23日。因追溯調整，110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u>110年度</u>	<u>110年</u>
基本每股盈餘	<u>\$ 0.96</u>	<u>\$ 0.93</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6</u>	<u>\$ 0.93</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u>\$ 22,606</u>)	<u>\$ 81,823</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u>\$ 22,606</u>)	<u>\$ 81,8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7,550	87,5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7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7,550</u>	<u>87,72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089	\$ 3,089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043	\$ 3,043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若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4,821	\$ 829,781
應收票據淨額	161,021	198,676
應收帳款淨額	1,312,657	1,728,27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16	2,745
其他應收款淨額	12,237	10,84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85
存出保證金	20,632	18,6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089	3,04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850,000	927,680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	40,000
應付帳款	237,862	262,3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	26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7,995	-
長期借款	604,072	260,048
長期應付票券	-	200,000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租賃負債與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

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曝險及其對該等曝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有一部分係以外幣進行銷貨與進貨交易，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價值下跌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和銀行簽有外匯避險額度，可隨時考量公司外幣部位及因應匯率的波動採取避險，以期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港幣及人民幣波動之影響。

3%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3%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各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貶值3%時，將使稅前淨利增減之金額。

	美元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益	(\$ 6,629)	(\$ 4,645)	(\$ 1,666)	(\$ 1,452)	\$ 1,908	\$ 193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持有資產及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利率觀點與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40,617	\$ 229,341
金融負債	389,026	569,1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22,265	598,353
金融負債	1,472,067	1,187,72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淨利將減少／增加 6,498 仟元及 5,89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曝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3,371	\$ 136,750	\$ 29,233	\$ 48,095	\$ 2,757
租賃負債	7,017	13,919	61,857	222,265	100,561
浮動利率工具	241,500	392,999	233,496	604,072	-
固定利率工具	40,000	-	-	-	-
	<u>\$ 481,888</u>	<u>\$ 543,668</u>	<u>\$ 324,586</u>	<u>\$ 874,432</u>	<u>\$ 103,3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 82,793	\$ 222,265	\$ 100,561	\$ -	\$ -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9,689	\$ 172,720	\$ 28,370	\$ 49,169	\$ 1,013
租賃負債	9,400	12,494	51,789	177,299	138,704
浮動利率工具	310,000	420,000	197,680	260,048	-
固定利率工具	40,000	-	-	200,000	-
	\$ 559,089	\$ 605,214	\$ 277,839	\$ 686,516	\$ 139,717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租賃負債	\$ 73,683	\$ 177,299	\$ 138,704	\$ -	\$ -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聯穎公司及子公司（係聯穎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鴻遠公司）	關聯企業
穎定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穎定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銷貨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856	\$ 5,753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827</u>	<u>\$ 2,09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816</u>	<u>\$ 2,745</u>

對關係人帳款收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37</u>	<u>\$ 267</u>

對關係人帳款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658	\$ 31,538
退職後福利	<u>1,150</u>	<u>1,170</u>
	<u>\$ 26,808</u>	<u>\$ 32,70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期借款、額度、開立保證函、營業租賃及進口原物料關稅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177	\$ 60,757
存出保證金	20,632	18,657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85
	<u>\$ 80,809</u>	<u>\$ 79,499</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幣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6,238	0.22664	\$ 217	0.23004
美元	8,639	30.72979	8,247	27.67953
港幣	14,196	3.94136	13,747	3.54951
人民幣	91,059	4.41228	95,769	4.3470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22,434	0.22664	-	0.23004
美元	1,448	30.72979	2,653	27.67953
港幣	105	3.94136	113	3.54951
人民幣	105,470	4.41228	97,250	4.34707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港幣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9,841	1 (新台幣：新台幣)	(\$ 3,526)
人民幣	4.4347 (人民幣：新台幣)	7,439	4.3417 (人民幣：新台幣)	(3,586)
		<u>\$ 17,280</u>		<u>(\$ 7,112)</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餘額已予全數銷除。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三。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 以上：附表四。
5.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3.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 82.08.23 (82) 台財 (六) 第 01968 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 913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400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513 仟元）及資金美金 2,324 仟元（包含現金美金 512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764 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 1,048 仟元）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1)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2)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A.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B.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C.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聯穎公司，由聯穎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3)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A.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聯穎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B.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七。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及比例：無。

三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告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相同。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塑膠粒產銷部門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訊號傳輸線及線組產銷部門	\$ 2,628,930	\$ 3,276,758	(\$ 33,667)	\$ 137,623
塑膠粒產銷部門	768,180	1,031,948	(5,511)	15,949
其 他	769,539	540,928	(15,143)	(26,10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4,166,649</u>	<u>\$ 4,849,634</u>	(54,321)	127,465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448	14,435
稅前淨(損)利			<u>(\$ 15,873)</u>	<u>\$ 141,900</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訊號傳輸線及線組	\$ 3,398,469	\$ 3,817,686
塑膠粒	<u>768,180</u>	<u>1,031,948</u>
	<u>\$ 4,166,649</u>	<u>\$ 4,849,634</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中國與台灣。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台灣	\$ 253,784	\$ 273,723	\$ 166,884	\$ 177,245
中國	<u>3,912,865</u>	<u>4,575,911</u>	<u>938,928</u>	<u>765,766</u>
	<u>\$ 4,166,649</u>	<u>\$ 4,849,634</u>	<u>\$ 1,105,812</u>	<u>\$ 943,01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1及110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五)	期末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17,428 (RMB 26,500)	\$ 52,947 (RMB 12,000)	\$ 52,947 (RMB 12,000)	2.10%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 -	\$ 1,354,007	\$ 1,354,007
2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2,725 (RMB 7,500)	17,649 (RMB 4,000)	17,649 (RMB 4,000)	4.35%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164,458 (RMB 37,273)	328,916 (RMB 74,546)
3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886 (RMB 7,000)	30,886 (RMB 7,000)	30,886 (RMB 7,000)	4.35%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822,290 (RMB 186,364)	822,290 (RMB 186,364)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10,609 (RMB 24,500)	110,307 (RMB 25,000)	110,307 (RMB 25,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702,068 (RMB 159,117)	702,068 (RMB 159,117)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316 (RMB 4,5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702,068 (RMB 159,117)	702,068 (RMB 159,117)
4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544 (RMB 3,0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702,068 (RMB 159,117)	702,068 (RMB 159,117)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573 (RMB 5,0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702,068 (RMB 159,117)	702,068 (RMB 159,117)
		聯穎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473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702,068 (RMB 159,117)	702,068 (RMB 159,117)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3,860 (RMB 7,5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368,533 (RMB 83,525)	368,533 (RMB 83,525)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573 (RMB 5,0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368,533 (RMB 83,525)	368,533 (RMB 83,525)
5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70,656 (RMB 38,000)	167,667 (RMB 38,000)	167,667 (RMB 38,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368,533 (RMB 83,525)	368,533 (RMB 83,525)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9,414 (RMB 18,200)	35,298 (RMB 8,000)	35,298 (RMB 8,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105,535 (RMB 23,919)	105,535 (RMB 23,919)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544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105,535 (RMB 23,919)	105,535 (RMB 23,919)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544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13,237 (RMB 3,000)	2.10%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105,535 (RMB 23,919)	105,535 (RMB 23,919)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9,029 (RMB 2,000)	-	-	-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105,535 (RMB 23,919)	105,535 (RMB 23,919)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五)	期末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6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3,544 (RMB 3,000)	\$ -	\$ -	-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 -	\$ 270,424 (RMB 61,289)	\$ 270,424 (RMB 61,289)
7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061 (RMB 5,000)	22,061 (RMB 5,000)	22,061 (RMB 5,000)	4.35%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	342,144 (RMB 77,544)	342,144 (RMB 77,544)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集團企業，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四：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RMB\$1 = NTD\$4.4122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按本期最高餘額之當月月底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 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 有限公司(香 港聯穎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 接持有表決 權之股份超 過百分之五 十之公司	\$ 1,930,024 (註一)	\$ 164,457	\$ 83,880 (註二)	\$ -	\$ -	4	\$ 2,895,036 (註一)	是	-	-
		昆山廣穎電線 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 接持有表決 權之股份超 過百分之五 十之公司	1,930,024 (註一)	76,264 (USD 2,500) (註四)	29,193 (USD 950) (註三)	-	-	2	2,895,036 (註一)	是	-	是
		昆山凱穎電子 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 接持有表決 權之股份超 過百分之五 十之公司	1,930,024 (註一)	24,404 (USD 800) (註四)	-	-	-	-	2,895,036 (註一)	是	-	是
		聯穎科技(東 台)有限公司	公司直接及間 接持有表決 權之股份超 過百分之五 十之公司	1,930,024 (註一)	64,461 (USD 2,000) (註四)	61,460 (USD 2,000) (註三)	1,536 (USD 50) (註三)	-	3	2,895,036 (註一)	是	-	是

註一：本公司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期末餘額中並包括本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所為之背書保證 83,880 仟元。

註三：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 = NT\$30.72979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按本期最高餘額之當月月底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0	\$ -	19	\$ -	註一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易絲特精密設備(東莞)有限公司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89	19	3,089	-

註一：依可回收價值評估，已提列減損損失。

註二：上列有價證券於 111 年 12 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註一)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 563,195	註二	\$ -	-	\$ -	\$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169,333	註二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249,386	註二	-	-	-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111,665	註二	-	-	-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36,267	註二	-	-	-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相 同	167,774	註二	-	-	-	-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相 同	110,379	註二	-	-	-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 接 持 有 之 子 公 司	238,787	註二	-	-	-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直 接 持 有 之 子 公 司	228,878	註二	-	-	-	-

註一：係依未沖銷前之總額計算。

註二：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 614,596 (USD 20,000) (註二)	\$ 614,596 (USD 20,000) (註二)	20,000	100	\$ 2,056,425	\$ 32,344	\$ 32,344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	11,677 (USD 380) (註二)	-	-	-	123	123	子公司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線、電纜、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30,600	30,600	2,057	48.98	42,811	15,361	7,524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526,463 (USD 17,132) (註二)	526,463 (USD 17,132) (註二)	-	100	2,302,662	50,698	50,698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註一：本年度認列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NT\$30.72979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四：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已於 111 年 12 月清算完結。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二)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 56,903 (註六)	本公司委託投資 之大陸公司	\$ 12,292 (USD 400)	\$ -	\$ -	\$ 12,292 (USD 400)	(\$ 2,219)	100	(\$ 2,219)	\$ 368,533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63,900	本公司委託投資 之大陸公司	15,734 (USD 512)	-	-	15,734 (USD 512)	5,656	100	5,656	1,354,007	203,194 (USD1,461及 RMB 36,000) (註五及七)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57,703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25,807	100	26,507	341,248	-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97,19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292 (USD 400)	-	-	12,292 (USD 400)	53,430	100	53,430	822,290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65,773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53,413	100	53,000	270,013	-
聯穎科技(東台)有限公司	高端通訊訊號傳輸電線電纜、銅導體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78,688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219)	100	(3,219)	181,903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73,64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724	100	724	105,535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82,099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824)	100	(3,361)	327,413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11,445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6,440)	100	(16,440)	346,678	-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58,518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2,354	100	2,610	702,068	-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自台灣匯出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自台灣匯出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	回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36,75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9,493	100	\$ 9,493	\$ 137,392	\$ -	
吳江市萬豐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27,577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1,752)	82.4	(9,492)	46,701	-	
嘉森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30,356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7,276	100	7,295	330,109	-	
嘉森新材料(安福)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	171,231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96)	100	(1,096)	169,465	-	
百鴻金屬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42,874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1,962	100	11,672	52,029	-	
聯穎科技(安福)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78,110 (註六)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8,132)	100	(18,132)	149,02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0,318 (註一) (USD 1,312 仟元)	\$ 492,322 (註一) (USD 16,021 仟元) (註三)	\$ 1,163,864 (註四)

註一：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1=NT\$30.72979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 2020.12.3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計算。

註五：係按 111 年度平均匯率 US\$1=NT\$29.80450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RMB\$1=NT\$4.4122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七：係按 111 年度平均匯率 RMB\$1=NT\$4.43470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目 金 額 (註 五)	
0	聯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2	進 貨	\$ 18,547	註一	-
			2	應付帳款	4,087	註三	-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38,787	註二	5%
			2	進 貨	11,688	註一	-
			2	應付帳款	4,240	註三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994	註二	-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28,878	註二	5%
		深圳新雅公司	2	進 貨	565	註一	-
			1	營業收入	16	註一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4,599	註二	1%
			2	應付帳款	253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2	進 貨	66,871	註一	2%
			2	應付帳款	24,562	註三	1%
			1	應收帳款	54	註三	-
			1	營業收入	239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36,267	註二	3%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49,386	註二	6%
			2	銷管費用	455	註一	-
		深圳惠勝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69,333	註二	4%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註二	13%
		深圳萬福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92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2	進 貨	38,196	註一	1%
			2	應付帳款	4,471	註三	-
深圳嘉森公司	1		營業收入	1,520	註一	-	
	2		進 貨	421	註一	-	
	2		應付帳款	261	註三	-	
1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665	註二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379	註二	2%
		3	利息收入	2,207	註一	-	
		3	進 貨	220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20	註三	-	
		3	營業收入	107	註一	-	

(接 次 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1	深圳聯穎通訊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 532	註一	-		
		深圳嘉森公司	3	進 貨	4,234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207	註三	-		
			3	利息收入	162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1,533	註一	-		
			3	應付帳款	2,213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939	註一	-		
			3	應收帳款	821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利息收入	382	註一	-		
			3	進 貨	41,238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14,831	註三	-		
			3	利息收入	165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3,245	註二	-		
			3	利息收入	337	註一	-		
		2	深圳新雅公司	江西百鴻公司	3	進 貨	5,071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3	應付帳款	887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05	註一	-
	3			應收帳款	56	註三	-		
江西百鴻公司	3			進 貨	4,309	註一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9,546	註一	-		
	3			應付帳款	3,008	註三	-		
深圳源富公司	3			進 貨	2,976	註一	-		
	3			應付帳款	234	註三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48	註二	-		
	3			營業收入	191	註一	-		
	3			租金收入	1,437	註一	-		
3	深圳百鴻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3	進 貨	5	註一	-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28,735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2,649	註三	-		
			3	利息收入	321	註一	-		
			3	租金收入	1,242	註一	-		
		昆山廣穎公司	3	應付帳款	13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利息收入	577	註一	-		
		江西百鴻公司	3	營業收入	24,350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22,096	註三	-		
			3	進 貨	12,535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465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3	深圳百鴻公司	江西百鴻公司	3	利息收入	\$ 3,208	註一	-
			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2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67,774	註二	4%
4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8,027	註一	-
			3	租金收入	3,519	註一	-
			3	利息收入	906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7,671	註二	-
			3	利息收入	582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0,925	註二	1%
5	深圳聯穎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利息收入	1,833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52,981	註二	1%
6	昆山廣穎公司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1,387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14,363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	註二	-
			3	進 貨	22,724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5,307	註三	-
			3	進 貨	11	註一	-
			3	利息收入	13	註一	-
			3	進 貨	23,819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1,179	註三	-
			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785	註二	-
			7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3	應收帳款	9,785				註三	-
3	進 貨	15,205				註一	-
3	應付帳款	5,190				註三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5,321				註二	1%
3	銷管費用	6,984				註一	-
3	利息支出	929				註一	-
3	進 貨	268				註一	-
3	營業收入	24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49				註三	-
3	營業收入	3,540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143				註三	-
3	營業收入	98				註一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8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嘉森公司	3	進 貨	\$ 11,261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275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04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98	註三	-
		深圳萬福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3,245	註二	-
			3	利息支出	250	註一	-
		江西百鴻公司	3	進 貨	41,630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8,069	註三	-
		江西聯穎公司	3	進 貨	19,354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0,882	註三	-
			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689	註二	-
			3	營業收入	40	註一	-
		9	深圳嘉森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3	租金收入	136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2	註三	-
吳江萬豐公司	3			營業收入	2,877	註一	-
深圳萬福公司	3			利息支出	82	註一	-
江西聯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46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400	註三	-
10	昆山凱穎公司	吳江萬豐公司	3	進 貨	64	註一	-
			3	應付帳款	18	註三	-
11	江西百鴻公司	東台聯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505	註一	-
		深圳萬福公司	3	利息支出	274	註一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3,245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959	註一	-
		江西聯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5,165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2,351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2	註二	-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應收（付）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以總額表達。